

# 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泉森防灭办〔2024〕17号

## 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 切实做好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泉州台商投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

当前，随着中秋、国庆假期临近，进山入林游玩人员剧增，加之民俗、宗教活动较多，秋收冬种、烧田埂草、炼山造林等野外生产性用火将大量增多，野外火源管控难度加大，森林防灭火形势异常严峻。省、市领导高度重视，分别对做好森林防火期防灭火工作做出批示，要求各地要高度重视并抓好落实，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为进一步落实省、市领导的批示精神，落实全省、全市中秋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视频调度会精神，请各



地各部门认真按照《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森林防火期内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泉森防灭办〔2024〕16号）要求，抓实抓细各项防控措施。现就有关事项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要强化预警监测。**各地要密切关注中秋、国庆节期间的森林火险天气，严格落实卫星热点核查反馈制度，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息，适时发布禁火令，确保火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二要抓好源头管控。**持续推进森林火灾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组织开展秋冬季森林防灭火宣传月活动，推进宣传教育常态化、全覆盖。中秋、国庆期间，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加大对涉林旅游景区、景点的游事用火管控，严防火源进山入林。

**三要做好应对处置。**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认真落实“有火必报、报扑同步、归口上报”制度，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和检修，完善森林火灾扑救预案，适时集结点验扑火队伍，开展森林防灭火应急演练，做到科学指挥、安全扑救、高效处置。

泉州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4年9月13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